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承辦人：科員 黃鈺庭
電話：3322101#7418
電子信箱：iyubinghua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1214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1110121475_1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清華大學辦理111學年度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
原住民族文化科學模組製作研習班」加開花蓮、臺東場次
活動資訊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2月15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172777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因應教師專業發展與強化教師多元文化知能，培養現職教師與師資生以多元文化發展教材教法設計能力，爰辦理旨揭研習班活動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現職普通型高中、技術型高中、綜合型高中、國中小學專任教師、代理教師與實習教師、各大學在學師資生、原住民族教育相關教師、族語教師、各縣市原資中心人員及各區原住民族課程協作中心專職人員。
- 四、旨案研習班活動時間、地點、報名網址及報名注意事項詳如附件實施計畫及報名簡章。
- 五、請協助公告並轉知及鼓勵貴校相關教師報名參加，惠請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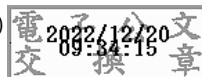


予參加教師公假排代。

六、倘有任何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國立清華大學陳小姐（聯絡電話：03-5715131分機35138，電子信箱：liyuchen@mx.nthu.edu.tw）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桃園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

副本：本局高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